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134

单位名称：文安县人民检察院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和决策部署，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 依法向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三) 贯彻落实检察工作方针、总体规划，研究制定检察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四) 依照法律规定对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刑事侦查权。

(五) 负责对管辖的各类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六) 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七) 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八) 依法受理核准追诉案件，审查是否上报。

(九) 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对看守所、社区矫正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十) 受理向本院的控告申诉。

(十一) 组织检察工作中法律政策具体应用问题的研究；组织开展检察理论研究工作。

(十二) 负责检察人员思想政治教育和业务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检察官和其他工作人员。

(十三) 负责本院检务督察工作。

(十四) 负责本院检务保障以及检察技术、信息化建设工作。

(十五) 完成其他应当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文安县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部门决算即文安县人民检察院本级 2022 年度决算。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2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文安县人民检察院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2022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27.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361.69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5.9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2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27.87	本年支出合计	58	1427.8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427.87	总计	62	1427.8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27.87	1427.8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61.69	1361.69					
20404	检察	1361.69	1361.69					
2040401	行政运行	942.99	942.99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418.70	418.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91	65.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5.91	65.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91	65.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26	0.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0.26	0.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26	0.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27.87	1009.16	418.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61.69	942.99	418.7			
20404	检察	1361.69	942.99	418.7			
2040401	行政运行	942.99	942.99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418.7		41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91	65.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5.91	65.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65.91	65.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26	0.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0.26	0.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26	0.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27.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361.69	1361.69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40	65.91	65.9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26	0.2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27.87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27.87	1427.8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427.87	总计	64	1427.87	1427.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427.87	1009.16	418.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61.69	942.99	418.7
20404	检察	1361.69	942.99	418.7
2040401	行政运行	942.99	942.99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418.7		41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91	65.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5.91	65.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91	65.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26	0.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0.26	0.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26	0.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72.0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3.9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82.54	30201	办公费	15.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20.51	30202	印刷费	0.9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76.57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2.33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2.3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5.91	30206	电费	1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06	30208	取暖费	1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9	30211	差旅费	1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0.2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79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8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2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99.2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6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0.01	30229	福利费	7.15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8.01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872.9	公用经费合计					136.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支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0	0	30	0	30	0	30	0	30	0	3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427.87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321.44 万元，下降 18.38%，主要原因是受新冠疫情影响。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收入合计1427.8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427.87万元，占1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0%；经营收入0万元，占0.0%；其他收入0万元，占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支出合计1427.8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09.16万元，占70.68%；项目支出418.7万元，占29.32%；经营支出0万元，占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1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427.87 万元，比 2021 年度减少 321.44 万元，降低 18.38%，主要是受新冠疫情影响；本年支出 1427.87 万元，减少 324.05 万元，降低 18.5%，主要是受新冠疫情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427.87 万元，比上年减少 321.44 万元；主要是受新冠疫情影响；本年支出 1427.87 万元，比上年减少 324.04 万元，降低 18.5%，主要是受新冠疫情影响。

影响。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427.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36%，比年初预算增加 122.2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10 人转岗事业编及人员调资；本年支出 1427.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36%，比年初预算增加 122.2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10 人转岗事业编及人员调资。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09.36%，比年初预算增加 122.21 万元，主要是 10 人转岗事业编及人员调资；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09.36%，比年初预算增加 122.21 万元，主要是 10 人转岗事业编及人员调资。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427.8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0%；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1361.69 万元，占 95.37%，主要用于工资福利、商品和服务、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资本性支出、国家赔偿费用等支出；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5.91 万元，占 4.62%，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住房保障（类）支出 0.26 万元，占 0.02%，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缴费。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09.1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72.9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支出。

公用经费 136.2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设备购置。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主要是机构运行平稳，公务用车数量未发生变化；较 2021 年度决算减少 9.2 万元，降低 30.67%，主要是受新冠疫情影响，因公外出减少。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我

单位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我单位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经费支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30 万元，支出决算 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0.0%，主要是机构运行平稳，公务用车数量未发生变化；较上年减少 9.2 万元，降低 30.67%，主要是受新冠疫情影响，因公外出减少。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0 万元：本部门 2022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4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机构运行平稳，公务用车数量未发生变化；较上年减少 9.2 万元，降低 30.67%，主要是受新冠疫情影响，因公外出减少。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降低 0.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接待

费”经费支出；较上年度减少 0 万元，降低 0.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接待费”经费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6.26 万元，比 2021 年度减少 19.59 万元，降低 12.57%。主要原因是办公费减少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23.7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8.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4.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123.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23.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4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本年度机构运行平稳，未购置公务用车。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

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5 个，二级项目 6 个，共涉及资金 680.8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2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组织对 2022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

组织对“2021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2021 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2022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2022 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司法救助金”等 5 个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14.0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实际执行情况较好。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 2022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及 2022 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等 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2022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2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1.6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18 万元，执行数为 31.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26.85%。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保障检察工作有效运转。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		文安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文安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	全年	全年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预算数	预算数	执行数			
		年度资金总额	118.00	118	31.68	10	26.85%	2.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8.00	118	31.68	—	26.85%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的开展，实现人员经费按时支出，保障检察工作有效运转。				通过项目的开展，实现人员经费按时支出，保障检察工作有效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设备数量	95%	100%	15	8	受疫情影响
		质量指标	购置设备质量	95%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性	及时性	及时性	10	8	受疫情影响
		成本指标	经费保障	充分保障	充分保障	10	8	受疫情影响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充分保障	充分保障	10	10	
		公共服务水平	充分保障	充分保障	10	10	
		社会影响力	充分保障	充分保障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80%	10	10	
总分					100	81.6	

(2) 2022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项目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2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项目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8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98万元，执行数为6.42万元，完成预算的6.5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保障检察工作正常运转。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	文安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文安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	全年	全年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预算数	预算数	执行数			
	年度资金总额	98.00	98	6.42	10	6.56%	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8.00	98	6.42	—	6.56%	—

		上年 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的开展，实现人员经费按时支出，保障 检察工作有效运转。				通过项目的开展，实现人员经费按时支 出，保障检察工作有效运转。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设备数量	95%	100%	15	8	受疫情影 响
		质量指标	购置设备质量	95%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性	及时性	及时 性	10	8	受疫情影 响
		成本指标	经费保障	充分保 障	充分 保障	10	8	受疫情影 响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充分保 障	充分 保障	10	10	
			公共服务水平	充分保 障	充分 保障	10	10	
			社会影响力	充分保 障	充分 保障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80%	10	10	
总分						100	80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1、检察院专项公用经费运转保障经费项目：

(1) **专项资金：**财政预算专项资金 87.24 万元，实际支付 62.94 万元。

(2) **预期绩效目标：**保障检察工作的顺利开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保障后勤工作的基本运转，提升办公环境，提高工作效率。

(3) **实际完成情况：**按预期目标完成。

(4) **存在问题及评价：**本项目全部按照预期目标完成，未偏离绩效目标。

2、检察院劳务派遣人员经费项目

(1) **专项资金：**财政预算专项资金 69 万元，实际支付 60.90 万元。

(2) **预期绩效目标：**通过项目的开展，实现人员经费按时支出，保障检察工作有效运转。

(3) **实际完成情况：**按预期目标完成。

(4) **存在问题及评价：**本项目全部按照预期目标完成，未偏离绩效目标。

3、检察院国家赔偿金项目

(1) **专项资金：**财政预算专项资金 24 万元，实际支付 21.68 万元。

(2) **预期绩效目标：**保证检察工作正常运转，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3) **实际完成情况：**按预期目标完成。

(4) 存在问题及评价：本项目全部按照预期目标完成，未偏离绩效目标。

4、2021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1) 专项资金：财政预算专项资金 48.06 万元，实际支付 27.39 万元。

(2) 预期绩效目标：确保政法纪检监察机关办案业务需要；保障政法机关开展办案业务和业务装备支出。

(3) 实际完成情况：因疫情原因推迟采购。

(4) 存在问题及评价：受新冠疫情影响，本项目未全部按照预期目标完成，但未偏离绩效目标。

5、2021 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

(1) 专项资金：财政预算专项资金 15 万元，实际支付 15 万元。

(2) 预期绩效目标：确保省级基层公检法司办案业务需要；保障政法机关开展办案业务和业务装备支出。

(3) 实际完成情况：按预期目标完成。

(4) 存在问题及评价：本项目全部按照预期目标完成，未偏离绩效目标。

6、2022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1) 专项资金：财政预算专项资金 118 万元，实际支付 31.68 万元。

(2) 预期绩效目标：确保政法纪检监察机关办案业务需要；保障政法机关开展办案业务和业务装备支出。

(3) 实际完成情况：因疫情原因推迟。

(4) 存在问题及评价：受新冠疫情影响，本项目未全部按照预期目标完成，但未偏离绩效目标。

7、2022 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

(1) 专项资金：财政预算专项资金 98 万元，实际支付 6.42 万元。

(2) 预期绩效目标：确保省级基层公检法司办案业务需要；保障政法机关开展办案业务和业务装备支出。

(3) 实际完成情况：因疫情原因推迟。

(4) 存在问题及评价：受新冠疫情影响，本项目未全部按照预期目标完成，但未偏离绩效目标。

8、物业保障项目

(1) 专项资金：财政预算专项资金 65 万元，实际支付 38.57 万元。

(2) 预期绩效目标：为本单位提供优质物业服务。

(3) 实际完成情况：按预期目标完成。

(4) 存在问题及评价：受新冠疫情影响，资金暂未足额支付。

9、聘用制书记员人员经费项目

(1) 专项资金：财政预算专项资金 68.5 万元，实际支付 66.93 万元。

(2) 预期绩效目标：实现人员经费按时支出，保障检察工作有效运转。

(3) 实际完成情况：按预期目标完成。

(4) 存在问题及评价：本项目全部按照预期目标完成，未偏离绩效目标。

10、司法救助金项目

(1) 专项资金：财政预算专项资金 35 万元，实际支付 35 万元。

(2) 预期绩效目标：发放司法救助金，维护社会稳定。

(3) 实际完成情况：按预期目标完成。

(4) 存在问题及评价：本项目全部按照预期目标完成，未偏离绩效目标。

11、公开招聘检察辅助人员工资经费项目

(1) 专项资金：财政预算专项资金 53.08 万元，实际支付 52.19 万元。

(2) 预期绩效目标：通过项目的开展，实现人员经费按时支出，保障检察工作有效运转。

(3) 实际完成情况：按预期目标完成。

(4) 存在问题及评价：本项目全部按照预期目标完成，未

偏离绩效目标。

（四）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本部门对 2022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进行自评价，自评得分 94 分，评价等级为优（优、良、中、差）。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 2022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年度 主要 任务	工作任务名称	工作任务 完成情况	对应的 拟安排项目	项目完成情况	预算数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执行数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法律监督	为全县人民提供更好的法律监督服务。	公益诉讼、行政诉讼、刑事执行等	全部完成	154.22	154.22	136.26	136.26
		重点工作二		项目二					
				项目三					
								
金额合计					154.22	154.22	136.26	136.26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实际值	权重	自评得分			
部门 管理 (40分)	资金投入	预算完成率	≥95%	≥95%	4	4			
		预算调整率	0	>0	4	3			
		支出进度率	≥100%	≥100%	4	4			
		“三公经费”变动率	≤0	=0	4	4			
		结转结余变动率	≤0	≤0	4	3			
部门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3	3
	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率	≥95%	≥95%	3	3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1	1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00%	1	1
	信息管理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按规定公开	按规定公开	3	3
		基础信息完备性	完备	完备	1	1
	绩效管理	绩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	1
		绩效目标审核通过率	100%	100%	2	2
		绩效自评覆盖率	100%	100%	1	1
		绩效指标体系构建情	按要求构建	按要求构建	2	2
	重点工作管理	重点工作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	1
部门 产出 (40分)	数量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	100%	100%	7.5	13
				7.5	
	质量	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	100%	5	9
				5	
	时效	重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9
				5	
成本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100%	2.5	5	
			2.5		
部门 效果 (20分)	经济效益			10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满意度		≥90%	≥90%	10	10
合计			-	-	100-	94
评价结论						

绩效目标完成的指标 (超标完成的指标需说明偏差原因)		
尚未完成的绩效指标与偏差程度		预算有调整, 年底实际支出小于年初预算;
尚未完成的绩效指标原因说明		新冠疫情影响
改进措施	1. 对部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与部门决算等的措施	继续加强部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与部门决算等的相关措施执行
	2. 对制度完善、人员管理、资产配置等的措施	加强单位制度与人员管理相结合, 制度与资产配置相结合。
	3. 其他措施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二、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五、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